

证券代码：873208

证券简称：新桥信通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15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208	新桥信通	2024 年 3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因经营需要整体搬迁，公司住所：由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中路 28 号 1 号楼 1 层 108 搬迁至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7 号 2 层 18-2-2001 号。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3 月 15 日 8:30—9:30

(三) 登记地点：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张瑾，联系电话：010—82177516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8日